

ICS

备案号:

DB11

北京市地方标准

DB11/T XXXX—XXXX

丝织文物清洗操作系列规范  
第1部分：物理清洗

Specification of cleaning about silk textiles

Part1: Physical cleaning

征求意见稿

XXXX-XX-XX 发布

XXXX-XX-XX 实施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 前 言

本标准按照GB/T 1.1-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北京市文物局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由北京市文物局组织实施。

本标准起草单位：首都博物馆。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闫丽、傅萌、贾汀、何海平、彭淼淼

# 丝织文物清洗操作系列规范 第1部分：物理清洗

##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北京市行政区域内丝织文物物理清洗的信息采集、清洗方法、清洗后干燥和整理及记录。

本标准适用于北京市行政区域内丝织文物的保护修复。

## 2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2.1

**丝织文物** silk textile

以天然蚕丝纤维为基本材质的文物。

### 2.2

**物理清洗** physical cleaning

通过拍打、粘黏、擦拭、剥离、吸尘、超声波清洗和漂洗等技术手段对污染的丝织文物进行整体或局部处理，达到减少或去除污染物的目的。

### 2.3

**污染物** contamination

长期附着于丝织文物上，直接或者间接有害于丝织文物保存或美观的物质，如灰尘、油污、汗渍、晕色、染色和盐类等。

#### 2.3.1

**灰尘** dust

悬浮在空气中的微粒在丝织文物表面留下的沉积物。

#### 2.3.2

**油污** grease dirt

油在挥发过程中长久积累在丝织文物表面形成的污垢。

#### 2.3.3

**汗渍** sweat stains

汗由人体代谢产生，主要成分是水、油脂、盐和尿素，汗渍是以上成分侵蚀在丝织文物表面留下的痕迹。

#### 2.3.4

**水渍 water stains**

因水侵蚀在丝织文物表面留下的沉积物或水浸过的痕迹。

2.3.5

**晕色 faint color**

颜色较深部位的呈色物质向浅色部位扩散或沾染的现象。

2.3.6

**染色 dyeing**

染料和颜料等对丝织文物造成的污染。

2.3.7

**盐类 salt**

因长期埋藏在地下和棺液浸泡等原因，在丝织文物表面形成难以去除的结晶盐，主要成分是硫酸钙和碳酸钙。

2.3.8

**动植物污染物 plant and animal disease**

动物、动物尸体、动物代谢物、植物根系和种子等对丝织文物造成的污染。

3 信息采集

清洗前应采集历史信息 and 污染物信息，信息采集内容见表1。

表1 历史信息和污染物信息采集表

名称		文物号			
年代		来源			
出土时间		出土地点			
等级		尺寸			
类别		质地			
制造工艺		收藏时间			
收藏单位		织物组织			
织物密度	经线	(根/cm)	丝线颜色	经线	
	纬线	(根/cm)		纬线	
丝线细度		丝线捻向		丝线捻度	
相关信息记载	文字				
	照片	(填写图片编号)			

	声像	(填写声像材料编号)
	检测分析	(填写检测分析报告编号)
污染物判断	种类	<input type="checkbox"/> 灰尘 <input type="checkbox"/> 油污 <input type="checkbox"/> 汗渍 <input type="checkbox"/> 水渍 <input type="checkbox"/> 晕色 <input type="checkbox"/> 染色 <input type="checkbox"/> 盐类 <input type="checkbox"/> 动植物污染物
	样品描述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	
	检测结果	

## 4 清洗方法

### 4.1 灰尘

4.1.1 丝织文物保存状况较好时，应按以下方法进行：

- a) 用微潮白棉布先将文物正面上下夹裹；
- b) 轻轻拍打丝织文物，通过物理震荡使丝织文物表面及纤维内部灰尘粘附在潮布上并去除；
- c) 再更换潮布将文物翻至背面进行相同操作，至夹裹棉布无明显粉尘污染物为宜。

4.1.2 丝织文物保存状况稍差时，应按以下方法进行：

- a) 使用纺织品文物专用低吸力的吸尘器；
- b) 先在吸尘口固定一层丝网，以防织物细小残片被吸入灰尘袋；
- c) 打开吸尘最小风力后再将吸尘口移向文物，逐渐加大风力，能将表面灰尘吸去即可。

4.1.3 丝织文物有脆化现象时，宜采用羊毛软刷或羊毫毛笔，沿织物经纬线或绣线方向轻扫表面粉尘及附着物，以吹尘球吹除。

### 4.2 油污

应使用文物专用粘尘泥，沿织物经纬线或绣线方向反复滚动，将油污粘除。

### 4.3 汗渍和水渍

应将文物污染局部下方衬垫滤纸，使用无菌棉签蘸取少量蒸馏水，顺织物经纬线方向进行擦拭，每擦拭一下换一根无菌棉签，直至将污染物减轻或去除。

### 4.4 晕色和染色

4.4.1 有晕色和染色现象时，不能整体清洗的丝织文物，应采用局部浸润法清洗。

4.4.2 在丝织文物局部污染处下方衬垫中速滤纸或天然材质的吸湿性材料，用无菌棉签沾去离子水，按照织物纹理走向擦拭，直至将污染物减轻或去除。

### 4.5 盐类

4.5.1 应采用竹木骨角类工具剥离。

- 4.5.2 质地坚硬无法剥离的盐类污染物，宜采用超声波清洗。
- 4.5.3 清洗前应进行脱色实验，用无菌棉签蘸取水在不影响丝织文物外观的边角处或衣物内侧等位置擦拭，如无脱色现象，将纯净水注入超声波清洗槽，加热至 40℃左右，将文物放入水中浸没。
- 4.5.4 将机器调至 28 千赫兹，视文物污染情况进行 1 分钟至 20 分钟清除。
- 4.5.5 彩绣和涂覆工艺类丝织文物不应采用超声波清洗。

#### 4.6 动植物污染物

用自制竹木骨角类工具剥离后用眼科镊夹取去除，或使用文物专用粘尘泥轻按粘取去除。

### 5 干燥和整理

- 5.1 丝织文物清洗后，应在湿态丝织文物上下用脱浆白棉布夹护置于丝网框上，在其上下垫衬滤纸，以不滴水 and 无水光为标准，撤除滤纸后放在架上继续阴干。
- 5.2 待半干时移至修复台上进行整形。
- 5.3 平面织物应按文物原尺寸，用长丝线定形，用小型喷雾器，对已清洗干净的丝织文物稍加浸润后理顺丝路，选用玻片、瓷片和不锈钢条等表面平整、光滑材质的物品作为压覆材料。
- 5.4 通过压覆材料的重力作用，对丝织文物进行挤压，使其平整。
- 5.5 立体服饰可制作适形支撑体进行整形。

### 6 记录

丝织文物清洗后应按表2的要求做好记录，记录一式两份，由清洗单位和文物保存单位分别存档。

表2 丝织文物清洗记录信息表

名称		
文物号		
清洗情况概述	清洗时间	
	操作人员	
	清洗方法	
	主要材料	